

广西壮族自治区 科学技术厅文件

桂科成字〔2022〕31号

自治区科技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科技局，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落实《科技强桂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桂办发〔2021〕14号），加快构建我区良好创新创业生态，推动科技企业孵化器（以下简称孵化器）高质量发展，增强科技企业孵化培育能力，决定组织开展2022年度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申请认定的孵化器应满足《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桂科成字〔2021〕30号）有关条件要求。

对纳入全国艰苦边远地区（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艰苦边远地区范围和类别规定）的孵化器，在孵化场地面积、在孵和毕业企业数量、孵化资金规模、知识产权比例等方面条件要求可降低 20%。

二、申报程序

（一）各设区市科技局组织、指导辖区内孵化器申报，并作为推荐单位，对孵化器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择优推荐至自治区科技厅。

（二）自治区科技厅将组织专家开展认定评审和实地核验工作；对符合条件的孵化器经公示无异议后，以文件形式公布认定名单。

三、有关要求

（一）各孵化器填写《广西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报书》及提供附件佐证材料（见附件 1），并提交所在设区市科技局，由科技局统一推荐。

（二）各孵化器应对所提交的数据、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认定资格。

（三）各设区市科技局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前统一将推荐函（含汇总表，见附件 2）一式 1 份、孵化器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5 份寄送至自治区科技厅成果转化与区域创新处，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

（四）各设区市科技局应加强对辖区内孵化器的建设指导，支持孵化器提升创新创业孵化服务能力，积极推动龙头骨干企

业、高校院所及新型研发机构围绕产业创新链布局建设孵化器，引导孵化器向专业化发展。

联系人：李荣德 丁大伟

电 话：0771 - 2631005 2630963

邮 箱：ccc8482@163.com

地 址：南宁市新竹路 20 号（邮编 530022）

附件：1. 广西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报书
2. 2022 年广西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推荐信息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广西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报书

孵化器名称: _____

运营机构: _____ (盖章)

孵化器类型: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 制

2022 年 3 月

填写说明

- 1.申报单位应如实填报数据内容，提供的附件佐证材料应真实有效、清晰完整，申报书封面、承诺栏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及法人签字。
- 2.材料装订排版有序整齐：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一）至（六）装订成一册，（七）和（八）装订成一册。
- 3.机构在广西境内实际注册满2年：指按照申报截止之日起向前推算，机构的实际注册时间需满2年。
- 4.各孵化场地的运营主体必须为同一法人主体且相对集中，在同一个区县范围内，不超过3处。
- 5.孵化器类型包括：综合孵化器、专业孵化器，其中，专业孵化器产业聚集度应达75%（含）以上，否则按综合孵化器评审。
- 6.所属产业领域：按照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划分，二级技术领域以上。
- 7.艰苦边远地区界定参照《人事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人部发〔2006〕61号）文件。
- 8.专利：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
- 9.有效知识产权：包括已授权的专利、软件著作权、注册商标等。
- 10.每千平米在孵企业数量：在孵企业数量除以在孵企业场地面积（含公共服务场地面积，单位：千平米）。
- 11.投融资：包括天使投资、风险投资、银行贷款、股票筹资、债券融资、融资租赁等多种投融资形式。
- 12.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数量：指获得孵化器自有孵化资金、合作孵化资金或外部投资的企业数量，不局限于孵化器自有或合作的孵化基金投资。
- 13.挂牌：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区域性股权市场（四板市场）进行的股权融资、债权融资等行为。

一、基本情况

孵化器名称					
运营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时间			运营时间		
法人代表			注册资金（万元）		
注册地址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其他□				
类 型	专业□	综合□	所属产业领域 (仅专业孵化器填写)		
是否报送 2021 年度火炬统计数据			是□	否□	
负责 人		职 务		联系 电 话	
联系 人		固 定 电 话		手 机	
邮 编		E-ma i l			
通 讯 地 址					

总体概述：包括孵化器创办目的，投资人与运营机构资源优势，盈利模式、机构设置、人员构成、管理制度等。

二、服务能力

1. 孵化场地情况

可自主支配的孵化场地总面积 (m ²)	
其中	在孵企业场地面积 (m ²)
	公共服务场地面积 (m ²)
	自用面积 (m ²)
	其他面积 (m ²)
在孵企业使用面积 (含公共服务 面积) 占总面积比例	

2. 孵化企业情况

可自主支配场地内在孵企业数量 (家)		累计毕业企业数量 (家)	
在孵企业知识产权情况 (二选一填写)	已申请专利的在孵企业数量：_____家，占在孵企业总数比例_____ %。		
	拥有有效知识产权的在孵企业数量：_____家，占在孵企业总数比例_____ %。		

每千平方米在孵企业数量（家）				
在同一产业领域从事研发、生产的企业情况 (专业孵化器填写)	在同一产业领域从事研发、生产的在孵企业数量：家，占在孵企业总数的比例_____ %。			
3. 投融资服务情况				
孵化器自有种子资金或合作孵化资金金额 (万元)		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数（家）		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占比 _____ %
4. 孵化服务队伍情况				
孵化器管理机构人员总数		专业孵化服务人员数量		
专业孵化服务人员占机构总人数的比例	_____ %	创业导师数量		
5. 孵化器为在孵企业提供主要服务及公共服务平台（专业孵化器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平台）情况介绍。				
6. 孵化器的特色服务情况介绍。				

三、服务绩效

1. 孵化器培育高企、上市及挂牌企业情况。
2. 孵化器的成功孵化案例（重点介绍孵化器通过什么服务帮助企业解决了什么问题，不是简单介绍企业的发展情况，至少提供 2 个案例，其中，至少包括 1 个孵化资金使用案例）。
3. 孵化器在毕业企业跟踪、数据统计和绩效评价等方面开展的工作。

四、品牌建设

(孵化器在品牌和文化建设等方面开展的工作情况。)

五、发展思路、目标及措施

(孵化器下一步的发展思路、目标及措施。)

填报单位承诺:

本单位填报内容和提交材料真实、有效，若填报失实和违反规定，愿承担全部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

2022 年 月 日

六、附件材料

(一) 运营资质相关文件

(二) 孵化场地情况表

(三) 孵化资金情况表

(四) 管理人员情况表

(五) 创业导师情况表

(六) 专业技术服务情况表 (专业孵化器必填)

以下单独合并装订成一册:

(七) 在孵企业情况表

(八) 毕业企业情况表

(一) 运营资质相关文件

序号	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所在页

- 须附:
1. 运营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孵化器运营机构设置与职能的相关文件复印件。
 3. 孵化器企业入孵条件及企业毕业条件的相关文件复印件。
 4. 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申报当年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
 5. 孵化器 2021 年度国家火炬统计基本情况表。

(二) 孵化场地情况表

序号	场地地址	可自主支配 场地面积 (m ²)	其中 (m ²)				产权情况 (是/否)			证明材料 所在页
			在孵企业使 用面积	公共服务场 地面积	自用 面积	其他 面积	自有 产权	受托管理	租赁	

- 须附:
1. 自有产权证明须提供产权证复印件。
 2. 受托管理须提供受托管理合同及产权证复印件。
 3. 租赁需提供租赁场地合同复印件及产权证复印件。

(三) 孵化资金情况表

序号	孵化资金名称	资金规模（万元）	组建形式 (自建和合建)	合建机构 (自建可不填)	证明材料 所在页

须附：孵化资金成立文件或合作建立相关合同文件复印件。

(四) 管理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务	学历/学位	所学专业	创业、投融资、企业管理等经验或 创业服务相关培训情况	证明材料 所在页

须附：学历学位证明和各类相关培训证书等。

(五) 创业导师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	服务领域	证明材料所在页

- 须附：1. 与导师签订的辅导协议或聘书等相关材料。
2. 创业导师辅导企业相关图片、活动报道等材料（总数不超过 10 个）

注：创业导师定义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六条。

(六) 专业技术服务情况表（专业孵化器必填）

序号	公共服务平台名称	建设投资金额 (万元)	投入运营时间 (年月)	服务领域	证明材料所在页

须附：1. 公共服务平台主要仪器设备清单及用途。

注：专业技术服务定义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七条。

(七) 在孵企业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入住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技术领域	孵化场地(m ²)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是否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及年度入库登记编号	是否已申请专利	是否拥有有效知识产权	是否获得投融资	证明材料所在页

- 须附:
- 所有在孵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材料要求加盖在孵企业公章(公章不可复制)。
 - 所有在孵企业与孵化器签署的孵化服务协议或入驻协议复印件。
 - 申请专利或获得知识产权的在孵企业须提供知识产权申请或拥有证书复印件。
 - 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须提供投融资协议、银行流水或工商变更截屏等可说明投融资发生的材料。
 - 不少于2个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案例。

注: 在孵企业定义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八条。

(八) 毕业企业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入住时间(年月)	毕业时间(年月)	技术领域	毕业时是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毕业时累计获得天使投资或风险投资金额(万元)	毕业前2年累计营业收入(万元)	毕业时是否被并购或挂牌、上市	证明材料所在页

须附：1. 毕业企业入驻时与孵化器签订的入驻协议复印件。

2. 毕业企业满足毕业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毕业企业定义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九条。

附件2

2022年广西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推荐信息汇总表

序号	孵化器名称	类型	运营时间	运营单位	单位注册时间	场地面积(平方米)	孵化资金(万元)	在孵企业(家)	毕业企业(家)
1		综合\专业							
2									

市科技局（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2年 月 日

备注：此表由市科技局填写。

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22年4月1日印发

